

研究生教育发展质量年度报告

高校
(公章)

名称: 国家海洋技术中心

代码: 85305

2024 年 4 月

一、总体概况

国家海洋技术中心创建于 1965 年，是隶属于自然资源部的国家公益性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为国家海洋观测监测调查、海洋能产业发展、海洋环境保护提供技术支撑，同时承担我国海洋领域基础性、前沿和关键共性技术创新。中心设立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并拥有十余个国内领先的功能性实验室和自然资源部唯一的海洋观测技术重点实验室，同时在山东、浙江、广东、海南建有国家海洋综合试验场。

中心是在 1990 年 10 月 5 日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九次会议批准通过的国家第四批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单位。中心共有一个二级学科，专业为港口、海岸及近海工程，2023 年招生设 5 个研究方向，分别为海洋观测传感器技术、海洋观测集成技术、机械设计及应用、电子与通信工程技术和海洋遥感技术，招生规模为 6 人，学制 3 年，培养方式为非定向。中心拥有一支高素质海洋技术科研开发队伍。为提高培养质量，优化师资结构，中心不断加强导师队伍建设，吸纳具有发展潜力的年轻导师。截至 2023 年底中心共有硕士生导师 27 人，师生比约为 1.93：1，其中正高级职称 24 人，副高级职称 3 人，具有博士学位 11 人，具有硕士学位 11 人。

2023 年共录取 6 名全日制硕士研究生。2023 年 5 名毕业生均已毕业，并获得硕士学位。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中心在研究生培养中始终坚持正确思想引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强化对研究生的

思想政治教育，把党性教育、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作为研究生培养的重要环节，引导研究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基础课设置中，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自然辩证法概论》和《学术道德与学术写作规范》作为中心研究生培养方案中的必修课程。培养过程中，研究生纳入基层党支部集中管理，研究生党员严格按照中心党委统一部署，积极参加所在党支部开展的各项思想政治学习和活动，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素养。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1.课程情况

依照本学科培养计划，为了保证课程质量，基础课程方面由本学位点审核，委托中国科学院大学代培，结合研究方向系统学习基础课程及外语等公共基础课程。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一级学科核心课、一级学科普及课、一级学科研讨课、专业核心课、专业普及课、专业研讨课。课程主要以笔试与实践报告结合的方式进行考核，考察学生对课程基本知识的掌握及灵活运用情况。学生一般应在第一学年内完成基础课学习，导师指导学生选课，人事处对学生基础课完成情况进行跟踪检查。

2.指导教师管理

为做好中心研究生指导教师队伍建设，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中心严格执行《国家海洋技术中心研究生指导教师管

理办法》，根据中心研究生培养需要，严格按照中心导师遴选条件和程序组织导师遴选和聘任，同时将研究生答辩成绩作为指导老师奖惩的重要指标：答辩成绩为优，给予导师一次性奖励；成绩为不合格，指导费停发一年，聘期内不再安排新的研究生，期满后停聘一次。聘期内未带过研究生的指导老师，期满停聘一次。

为进一步增强导师立德树人、潜心育人的责任感与使命感，中心 2023 年开展了“研究生导师的任务与责任”为主题的研究生导师培训，对加强导师队伍建设，推动学科建设和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中心高度重视导师的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注重发挥导师的道德教育和榜样示范作用，更好地引导学生诚实守信，提升科学素养，形成良好的学术传承。2023 年未发现中心导师因师德师风不正、违反法律法规、学术不端等被查处或通报的情况。

3. 学位授予

按照《国家海洋技术中心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中心硕士研究生的培养方式为理论学习和科学研究相结合、指导教师个别指导与教研室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导师指导时注重引导研究生独立思考和科研创新的思维模式，既要充分发挥导师指导作用，又要发挥学生的主观能动性。

4. 奖助体系

根据《国家海洋技术中心研究生管理规定》，中心研究生在正常学习年限内享有助学金和奖学金，助学金按月发放，

基础课成绩优异和论文答辩结果为优秀的研究生享受奖学金，同时鼓励研究生参与科研活动，并根据参与情况享受助研补贴。中心为全体研究生提供宿舍，且未收取住宿费。此外，中心还为全体研究生提供早、午餐补贴。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中心在研究生培养工作中，统筹做好基础课学习、培养方案制定、论文开题、中期考核、毕业论文答辩等环节工作的同时，2023 年继续开设了海洋能资源评估现状及研究进展和海洋观测技术前沿发展探讨等前沿讲座，拓展了研究生的学术视野。

2023 年中心持续开展了研究生教育系列活动，并举办了“心理赋能，应对压力”为主题的研究生心理沙龙活动。通过活动让同学们认识到要正视负面情绪，学会处理压力。

五、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1. 自我评估工作

根据 2020-2025 年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工作安排，收集整理基础数据资料和支撑材料，找出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并启动自评报告撰写工作。

2. 培养质量保障和学位论文抽检情况

为保障研究生培养质量，培养中注重加强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课程学习与宣讲，毕业论文均需通过重合率检测和评阅，检测和评阅结果是研究生毕业和学位授予的重要依据，严把论文质量关，坚决杜绝学术不端行为发生。中心 2023 年未收到天津市学位委员会抽检信息。

六、改进措施

1. 加强招生宣传，吸引优秀生源，优化生源结构

为拓展招生渠道，提升生源质量，中心 2024 年加强了招生宣传，与研究方向相关优质高校建立联系并推送招生简章，同时开展推免招生录取 1 名学生，未来将继续加强招生宣传，不断提高生源数量和质量。

2. 持续加强导师队伍建设

中心拥有一支高素质海洋技术科研开发队伍，有较好的师资力量储备，中心将加强青年导师遴选，扩大导师队伍规模，同时持续开展导师培训，提升导师的研究生指导能力，提高中心导师队伍整体水平，保障研究生培养质量。